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3年6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通知和文件，于2023年6月21日以书面审议、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截至2023年6月21日，公司收到全部17名董事的书面表决票。会议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浦东引领区科创一号基金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议案进行了预先审阅，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出资不超过12亿元人民币与关联方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其他出资人共同发起设立浦东引领区科创一号基金，授权经营层办理本次投资涉及的具体事宜。

具体内容请参阅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调整部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逐项表决结果均为：1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增补王国刚独立董事为第六届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委员，增补严志雄独立董事为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同意李仁杰独立董事担任第六届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

特此公告。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22日